

一线医务和防疫人员 临时性工作补助和奖金免个税



重点保障物资生产企业如何进行一次性税前扣除?受疫情影响较大的困难行业企业2020年度发生的亏损结转如何申报?参加疫情防控工作的一线医务人员和防疫工作者取得的临时性工作补助和奖金,其个税免税政策是如何规定的……国家税务总局“税务讲堂”第三课开讲,国家税务总局所得税司副司长叶霖儿在视频中详细介绍了支持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所得税优惠政策。

据叶霖儿介绍,今年2月6日以来,税务总局与财政部等相关部门密切配合,围绕支持物资供应、支持复工复产、鼓励公益捐赠、支持防护救治等工作,先后出台了5项所得税支持政策。

“支持防护救治的个人所得税政策,按照规定,两类人群可以享受支持防护救治的个人所得税政策。”叶霖儿说,第一类是参加疫情防控工作的医务人员和防疫工作者。对于直接接触待排查病例或确诊病例等工作相关人员,中央财政按照每人每天300元发放的补助;对于参加疫情防控的其他医务人员和防疫工作者,中央财政按照每人每天200元予以的补助,都可以享受免税政策。第

二类是参与疫情防控人员。对于第一类人员范围之外,参与政府布置疫情防控任务的人员,取得按照省级及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规定标准发放的临时性工作补助和奖金,也可以免征个人所得税。

据介绍,考虑到目前相关人员正在疫情防控一线,其单位同样承担较重防治防控任务,为切实减轻有关人员及其单位负担,此次对上述人员取得的临时性工作补助和奖金享受免征个人所得税优惠时,支付单位无需申报,仅将发放人员名单及金额留存备查即可。

叶霖儿还对其他4项所得税支持政策进行详细解读:

——关于重点保障物资生产企业一次性税前扣除政策。此次对重点保障物资生产企业一次性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政策更加优惠,不受此前设备单位价值的限制。

针对纳税人普遍关心的如何确定为重点保障物资生产企业,叶霖儿表示,重点保障物资生产企业名单由省级及以上发展改革部门、工业和信息化部门确定。

——关于困难行业企业所得税支持政策。对于受疫情影响较大的困难行业企业2020年度

发生的亏损,最长结转年限由5年延长至8年。困难行业企业,包括交通运输、餐饮、住宿、旅游(指旅行社及相关服务、游览景区管理两项)四大类。

值得注意的是,困难行业企业2020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当年收入总额扣除不征税收入和投资收益后余额的比例,应在50%(不含)以上。

——关于鼓励捐赠的所得税政策。叶霖儿解答了纳税人比较关注的3个热点问题:单位组织员工统一捐赠的,可以凭汇总开具的捐赠票据和员工明细单扣除;个人在捐赠时不能及时取得捐赠票据的,可以暂凭银行支付凭证等享受扣除;个人的捐赠支出可以在综合所得、经营所得、分类所得中扣除,在当期一个所得项目扣除不完的捐赠支出还可以在其他所得项目中继续扣除。

——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业的个人所得税政策。对湖北省境内的个体户、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代开货物运输服务增值税发票时,暂不预征个人所得税;对其他地区的上述纳税人按代开发票金额预征个人所得税的比例暂由1.5%降至0.5%。

(郝琼源)

中央军委办公厅印发 新修订的《军队社会团体管理工作规定》



经中央军委批准,中央军委办公厅近日印发新修订的《军队社会团体管理工作规定》,并于2020年3月24日起施行。

新修订的《规定》着眼适应时代发展,服务部队建设,强化制度约束,按照坚持从严管控、坚持问题导向、坚持分类规范、坚持压实责任的原则,对军队社团管理工作进行了系统规范和完善,更具科学性、针对性、操作性。

新修订的《规定》共7章49

条,修订内容主要是规范军队各类人员参加社团的基本条件,强调军队在职人员参加社团应与本人业务工作有直接联系;调整军队在职专业技术人员参加社团、兼任社团负责人数量;规范军队管理的离退休人员参加社团的年龄界限,以及军队人员在社团党组织兼任职务问题;完善军队单位参加社团和社团活动相关规定,细化军队单位参加社团应具备的条件、可参加的数

量,规范军队单位参加社团活动、承办社团活动、与社团联合组织活动有关问题;完善军队人员和单位参加人民团体、免于登记社团的办理办法;完善军队主管的社团管理相关规定;规范各级落实社团管理工作的监督管理责任,明确对违反规定人员和单位的问责处理办法,推动形成组织按《规定》审批、个人按《规定》执行、工作按《规定》运转的良好局面。

(华闻)



证监会:取消证券公司外资股比限制

证监会3月13日发布消息,自2020年4月1日起取消证券公司外资股比限制,符合条件的境外投资者可根据法律法规、证监会有关规定和相关服务指南的要求,依法提交设立证券公司或变更公司实际控制人的申请。

车内进食、手机外放上了“黑名单” 地铁新规为文明出行“导航”

交通运输部印发的《城市轨道交通客运组织与服务管理办法》将于2020年4月1日起施行。

办法中明确的7类约束性行为分别是:在车站或者列车内涂写、刻画,或者私自张贴、悬挂物品;携带动物(导盲犬、军警犬除外)进站乘车,携带有严重异味、刺激性气味的物品进站乘车;推销产品或从事营销活动,乞讨、卖艺及歌舞表演,大声喧哗、吵闹,使用电子设备时外放声音;骑行平衡车、电动车(不包括残疾人助力车)、自行车,使用滑板、溜冰鞋;在列车内进食(婴儿、病人除外);随地吐痰、便溺、乱吐口香糖,乱扔果皮、纸屑等废弃物,躺卧或踩踏座席;在车站和列车内滋扰乘客的其他行为。

“签证专办员卡”使用新规 伪造、变造将被依法依规处理

文化和旅游部印发的《出境旅游组团社签证专办员卡使用管理规定》将于2020年4月1日起施行。

规定明确,签证专办员卡是指依据我国与有关国家和地区签署的双边旅游协议,为便于出境旅游组团社向出境旅游目的地国家和地区驻华使领馆申请办理出境旅游团体签证,由文化和旅游部国际交流与合作局印制,用于向各驻华使领馆证明出境旅游组团社团体旅游签证办理人员身份的证件。

规定指出,出境旅游组团社及有关单位和人员,伪造、变造签证专办员卡的,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将依法依规作出严肃处理。

《远洋渔业管理规定》施行 建立从业人员“黑名单”制度

农业农村部新修订的《远洋渔业管理规定》将于2020年4月1日起施行。规定对原有11种违法情形进行梳理,将从事IUU捕捞、故意关闭船位监测设备等增补为违法行为,列出了13种违法行为,视情节轻重依法予以处罚,违法情节严重的企业将被暂停或取消从业资格。

同时,明确建立远洋渔业从业人员“黑名单”制度,存在严重违法违规行为、对重大安全生产事故负有主要责任和引发远洋渔业涉外违规事件的企业主要管理人员、项目负责人和船长,纳入远洋渔业从业人员“黑名单”管理。

地面气象观测全面自动化 弥补人工观测数据不足

中国气象局日前印发《关于全国地面气象观测自动化改革正式业务运行的通知》。从4月1日起,地面气象观测自动化改革将从全国试运行切换调整为正式业务运行。这意味着我国地面气象观测将实现全面自动化。

相比人工观测,自动化气象观测的观测能力明显增强。观测频次较人工观测提高4至8倍,有效弥补了原有人工观测数据的不足。同时,观测数据传输用时由分钟级提高至秒级,传输频次从5分钟提升至1分钟,数据传输频次与效率大幅增加。

(卢俊宇)

一批新规 4月起将正式实施

地铁内不得进食
不得手机外放